附件一-6

第三轮学科评估指标体系

（建筑学、城乡规划学、风景园林学学科）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（末级指标）	指标说明
A 师资队伍与资源 2011.12.31	A1.专家团队	①两院院士、千人计划、长江学者、国家杰青、新世纪/跨世纪人才、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、国家教学名师等； ②国家自然基金委创新群体、教育部创新团队。
	A2.生师比	主要强调导向，比例在一定区间内均为满分（学生包括全日制专业学位学生）
	A3.专职教师总数	人事关系在本单位的 本学科专职教师和研究人员总数（设置上限）
	A4.重点学科数	①国家重点学科、中科院重点学科；②省重点学科。
	A5.重点实验室数	国家级和省部级实验室、基地、中心等
B 科学研究与创作 2009.1.1- 2011.12.31	B1.代表性学术论文质量	①近五年被 SCI、SSCI、A&HCI、EI 收录的代表性论文的他引次数和（属“ESI 高被引论文”加分）； ②近五年在“学科评估统计的建筑类国内学术期刊”上发表的代表性论文的他引次数和； ③近三年在“Science、Nature”上发表论文数。
	B2.出版学术专著数	专著仅统计“著”的情况（若著作被国外知名出版社翻译为外文则加分）
	B3.代表性科研项目情况（含人均）	①国家级项目（科技部项目、国家自科基金、国家社科基金等）、境外合作科研项目； ②部委级项目、省级项目（省科技厅项目、省自科基金等）； ③30 项其他重要科研项目情况。
	B4.科学研究获奖	①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； ②教育部高校科研成果奖（科学技术、人文社科），华夏建设科技奖； ③省级科技贡献奖/科技功臣奖/科技成就奖，省级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，省级哲学人文社科奖。
	B5.建筑设计获奖	获得“学科评估统计的建筑类设计奖项”数
C 人才培养质量 2009.1.1- 2011.12.31	C1.学位论文质量	①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入选论文、提名论文数； ②综合考虑全国博士学位论文抽检情况。
	C2.学生国际交流情况	①学生赴境外交流或联合培养的人数； ②授予境外学生学位数。
	C3.授予博士/硕士学位数	设置上限（含全日制专业学位学生）
	C4.教学成果奖数	国家级和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数
	C5.教材质量	“十一五”国家级规划教材（含“国家精品教材”）数
D 学科声誉 （主观评价指标）	D1.学科声誉（含学术声誉、社会贡献、优秀毕业学生情况、学术道德等）	由学科声誉调查专家根据学术声誉、社会贡献、优秀毕业生情况、学术道德等印象，参考《学科简介》，做出“学科声誉”的评价。**《学科简介》**包括：学科基本情况、特色；客观指标未能统计的重要学术贡献、成果应用等的社会贡献，以及毕业生在政府部门、大型企事业、国内外大学等作出重要贡献等人才培养方面的情况。

注：1.本体系中各“指标说明”的详细内涵见附件四-6。

2.不同指标之间按“指标权重”进行计算；同一指标中不同级别的项目（如国家级、省部级），按“折算系数”进行折算；相关“权重”和“系数”均通过研讨会、问卷调查等方式由专家确定。

3.硕士授权学科在进行单独比较时，将去掉博士层次的指标（如：国家重点学科、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等），并重新调整指标权重，突出硕士授权学科特征，增加可比性。